

2021 年度于都县政府债务情况说明

1. **债务限额：**截至 2021 年底，省政府核定于都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7.84 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5.36 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 42.48 亿元。

2. **债务余额：**截至 2021 年底，于都县政府实际债务余额 65.09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 24.58 亿元，专项债务 40.51 亿元。

3. **债务转贷收入：**2021 年当年，于都县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6.34 亿元。其中新增债券 14.03 亿元（一般新增债券 3.06 亿元、专项新增债券 10.97 亿元）；再融资债券 2.31 亿元（再融资一般债券 1.52 亿元，再融资专项债券 0.79 亿元）。

4. **债务存续期管理：**2021 年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为 2.74 亿元，其中，2016 年 5 年期债券 2.38 亿元，2018 年 3 年期债券 0.35 亿元。偿债来源方面，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 2.31 亿元，2021 年度预算安排等偿还 0.43 亿元。2021 年应负担的债券发行费、登记服务费和兑付费 149.8 万元、利息 1.84 亿元等支出均列入了本级年度预算。

5. **债务风险指标：**2021 年，于都县本级政府债务率 64.38%。